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

112 學年度第 5 次所務會議紀錄

日期：113 年 3 月 8 日(星期五)13 時至 13 時 50 分

地點：綜合大樓 4105 教室

主席：卓紋君所長

紀錄：沈美慧

出席委員：徐西森教授、夏允中教授、賴陳秀慧副教授、吳明宜副教授(請假)、林真平副教授、刑志彬副教授、丁原郁助理教授

列席人員：沈美慧小姐、陳秀冠小姐、研究生學會陳瑞旻會長、陳亮穎副會長

壹、主席報告

有關諮心組碩一同學於班級會議時建議案，所辦說明如下：

(一) 建議辦理兼職實習說明會。

本所近年辦過幾次實習分享會，由授課教師各自安排、不定期邀請學長姐分享其尋找實習機構、應徵及實習經驗。未來委由碩一導師於碩一下學期期中考前主責辦理，所辦協助。

(二) 參與碩博士論文提計畫、口考者，能否用統一簽到以取代原本個別簽名繳交。

考量所辦現行統計旁聽論文次數方式如下：

1. 本所以學期為單位統計學生每學期旁聽論文次數。請學生每學期填寫一張旁聽論文認證表，於旁聽論文時備妥此認證表，當場請該場次之指導教授簽名。
2. 所辦每學期初，會請同學繳交前一學期旁聽論文認證表，統計後即公告全所同學每學期旁聽次數及是否已完成畢業門檻規定，認證表紙本則存放所辦備查。
3. 目前採用認證單統計學生旁聽論文次數較為清楚，也便於學生事後查詢自己的認證表與統計結果是否一致。

為利資料檢核、保存與查閱，仍採原做法。

貳、上次會議(113 年 1 月 12 日)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提案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本所碩博士班○○○等 3 位研究生提出新申請課程實習機構評估表，是否同意學生至該單位實習，敬請討論。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二	高雄市諮商心理師公會擬與本所合辦「諮商心理專業督導認證培訓工作坊」(活動實施計畫，如附件三，AT9~10)，是否同意合辦及合作方式，敬請討論。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三	有關本所徵聘 113 學年新任專任教師案，敬請討論。	一、本案修正後通過，如附件四(AT11~15)，依程序處理後續。 二、面試時間修正為 3 月 14 日。	照案執行。

參、工作報告

一、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異動情形(如附件一，AT1)。

二、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過博士資格考、博碩士學位考試或論文計畫發表統計如下表：
《諮心組》

類別	人數	名單
資格考	1	劉○君
博士論文計畫發表	1	房○潔
博士學位考試	0	
碩士論文計畫發表	13	李○璋、羅○瑜、杜○瑾、李○華、許○如、陳○ 錡、李○、巫○嘉、謝○萱、洪○好、陳○婕、徐○ 翔、蔡淳安
碩士學位考試	3	曾○泰、張○維、黃○珊、涂○婷
合計	18	

《復健組》

類別	人數	名單
碩士論文計畫發表	1	周○儒
合計	1	

三、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尚未完成論文名單(如附件二，AT2~3)，請指導教授多加關懷、指導論文及督導進度。

四、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已達修業年限名單(如附件三，AT4~5)，請指導教授轉知並加強督導已達修業年限之學生本學期努力完成論文，以期順利畢業。

五、113 學年度碩士班及博士班招生，相關訊息如下，請老師們廣為宣傳招生並協助相關分工與試務工作。113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本所諮心組報名 370 人，復健組報名 17 人。

招生	網路報名	筆試日期	口試日期	放榜日期	招生名額
碩士班 諮心組	112.12.11~113.1.4	113.2.18	113.3.22	112.4.11	諮心組：正取 12 名及備取若干名
碩士班 復健組	112.12.11~113.1.4	無	113.2.17	112.3.14	復健組：正取 10 名及備取若干名
博士班	112.2.20~112.3.11	無	113.4.12	112.4.30	正取 5 名及備取若干名

六、113 學年度本所博碩士班僑生及港澳生共 7 位申請（含碩士班諮心組 6 位、復健組 1 位）。分別於 113 年 2 月 1 日、2 月 6 日辦理書審及面試完畢，並經本所 113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申請入學審查會議決議：碩士班諮心組錄取 1 人。

七、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所相關會議之行事曆如附件四(AT6~7)，請各位老師預留時間開會。

八、本所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術及活動規劃如下表：

時間	主講人/主持人	主題	地點
113.3.25(一) 10:00-12:00	王子健 美國 Fuller Theological Seminary 教授 (美國 Penn State University 諮商心理學博士)	我的研究與實務經驗分享：從完美主義談起	4129 教室
113.3.29(五) 13:30-16:30	蔡曉雯諮商心理師	成癮戒治心理治療	4103 教室
113.4.12(五) 9:00-12:00	蔡震邦臨床心理師	心理師於監獄工作之實務分享	4103 教室
113.4.19(五) 09:00-16:30	Howard Fan, Ph.D., The Nationally Certified School Psychologist (NCSP) Professor of School Psychology, Idaho State University	跨專業合作：台北研究分享、雙因素健康模型	4103 教室
113.4.26(五) 10:00-17:00	鄧文章助理教授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臨終關懷與悲傷輔導	4103 教室
113.5.3(五) 時段未定	蘇聖鋒 臺中市政府家防中心 資深社會工作師	性侵害防治心理專業社區合作模式與經驗	4103 教室
113.5.17(五) 10:00-17:00	吳明富副教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輔導與諮商學系	藝術治療在情緒困擾議題上之應用	4103 教室
113.6.21(五) 9:00-12:00	白詩淵諮商心理師	自殺防治與心衛推廣	4103 教室
113.7.6~7 (六)~(日)	吳麗雲副教授 國立臺南大學諮商學與輔導學系	遊戲治療(初階)	4103 教室
113.8.17~18 (六)~(日)	吳麗雲副教授 國立臺南大學諮商學與輔導學系	遊戲治療(進階)	4103 教室

九、本所教室使用頻率很高，考量學生除了在專業學習上的訓練，服務學習亦是重要的學習一環，故本學期(112-2)擬依班級分配維護清潔教室，以利大家有個舒適的學習環境。分配如下：

教室	負責班級
4101	諮心組碩二
4103 及 4129	諮心組碩一
4105 及 4321	復健組碩一
4118	復健組碩二
4114 研究生室	所學會

十、為充份運用本所教室空間、平衡各教室使用頻率，未來學生進行論文發表及口試，請優先使用 4129 教室。

- 十一、本所學報工作報告：學報第 38 期已經出刊。第 39 期目前有兩篇投稿，一篇不予刊登；一篇修正後再審，作者已修改後回傳，正在校稿中。
- 十二、「性別平等教育法」新修法條於 113 年 3 月 8 日生效，請師生注意相關法令新規定。
- 十三、新週期品保工作時程：112 年 12 月 13 日行政會議校長原裁示本校申請 117 上半年受評，擬於 114 年先行辦理校內自評；復於 113 年 3 月 6 日行政會議校長再指示，品保校內自評作業延後至 115 年 11 月辦理。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所辦

案由：本所諮商心理博士班○○○研究生之指導教授分配，敬請討論。

說明：檢附劉生之「論文指導教授同意表」(附件五，AT8)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人：所辦

案由：本所博士班○○○、○○○、○○○等 3 位研究生提出減免「社區諮商進階實習」課程實習時數，是否同意減免，敬請討論。

說明：

一、依本所【諮商心理組碩士班及諮商心理博士班】諮商心理實習實施要點規定：通過諮商心理師考試取得證照者，「學校諮商進階實習」及「社區諮商進階實習」可各減免實習時數至多 50 小時。學生修課前一學期向所辦提出申請，採現場諮商演練評量，由任課教師評估後決定可減免時數並送所務會議審議。

二、本學期申請實習時數減免博士生共 3 位，申請名單及評量結果資料如下：(原始資料請參閱，附件六，AT9~12)

序號	學號	姓名	諮商演練時間	「學校諮商進階實習」及「社區諮商進階實習」可各減免實習時數至多 50 小時	授課老師意見 (卓老師)
1	811065006	○○○	113.1.15 15:00-15:30	「社區諮商進階實習」減免 10 小時	1. 還可再細緻，回應可再豐厚串連。 2. 背景資料未收集、了解。
2	811165001	○○○	113.1.15 10:30-11:00	「社區諮商進階實習」減免 40 小時	1. 注意自己非口語(表情)的顯現。 2. 太快自我揭露，應有其他支撐個案的方式。
3	811165004	○○○	113.1.15 11:00-11:30	「社區諮商進階實習」減免 50 小時	成熟、穩健(留意語速、步調)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人：所辦

案由：本所碩士班○○○等 3 位研究生提出新申請實習機構評估表，是否同意學生至該單位實習，敬請討論。

說明：新申請實習機構評估資料(如附件七，AT13~19)。

實習類別	姓名	實習機構	授課老師
全年實習	○○○	慈恩心理治療所	卓老師/丁老師/刑老師
全年實習	○○○	嶺東科技大學諮商與潛能發展中心	卓老師/丁老師/刑老師
全年實習	○○○	啟宗心理諮商所	卓老師/丁老師/刑老師

決議：

- 一、通過嶺東科技大學諮商與潛能發展中心及啟宗心理諮商所為實習機構。
- 二、因慈恩心理治療所已通知學生中止合約簽訂，撤銷此機構評估申請。

提案四

提案人：所辦

案由：為增加本所博士班學生進行研究時對於論文撰寫及 APA 格式的精熟度，建議修習諮商專題研究之博士生輪流協助校閱所刊，以及如何分配任務，敬請討論。

說明：如案由。

決議：從 113-1 學期開始，請授課老師將此要求與訓練列入諮商專題研究課綱，每位學生至少校閱 2 篇稿件為原則。

提案五

提案人：所辦

案由：有關本所諮心組碩一同學於班會建議期末考比照高考模式，以個人筆電打字應考(視障者例外)，敬請討論。

說明：本所無足夠數量筆電供學生考試，若由學生自行準備筆電考試，則無筆電應考同學的公平性及使用筆電作答監試老師如何防弊等問題均需考量。

決議：

- 一、因所上筆電數量不多，無法同時供應全班同學考試。
- 二、本所非補習班，仍請同學平常多加練習電腦應答。
- 三、任課教師亦可從教學方法及評量層面，協助學生加強自己的文字組織及思維能力

伍、臨時動議**提案一**

提案人：所辦

案由：請推薦本所參加師鐸獎教師人員，敬請討論。

說明：依教育學院 113 年 3 月 8 日電子郵件通知本所推薦教師參選。

決議：本所老師放棄推薦。

陸、散 會 (13 時 50 分)